

學生社團成立申請程序

一、為使本校學生，參加社團課外活動，以充實休閒生活，提高領導能力與服務能力，增進學習興趣，德、智、體、群、美五育之自我修鍊，以樹立優良校風，特訂定本辦法，使學生明瞭成立社團應準備事項，申請及登記手續。

二、學生成立社團須先完成準備之事項如次：

1. 至課指組領取社團成立申請登記表、社團負責人資料表、幹部名單、年度活動計劃表填寫。

2. 自行邀集不同科、年、班學生十五人以上簽名為發起人。由發起人推舉代表一人負責辦理社團成立申請手續。

3. 完成組織章程草案

◇ 社團名稱

◇ 社團成立宗旨

◇ 社長、副社長、及各組工作職掌、產生方法、任期、選舉

◇ 社員大會〈社員資格、社費、權利及義務〉

◇ 會談：開會之法定人數、會員大會每學期二次為原則。

◇ 會議之議事程序，各會議工作任務。

◇ 經費：經費來源：

1. 課外活動費申請補助

2. 向社員徵收之社費

3. 其它

◇ 附則：章程修訂辦法

◇ 獎懲

◇ 指導老師、顧問產生方式及職責

◇ 組織體系表

4. 完成年度活動計劃草案。

5. 邀請指導老師，並於社團成立申請登記表上，社團負責人資料表、幹部名單、年度活動計劃表上，請指導老師簽名〈方屬生效〉。

三、學生成立社團申請手續如下：

1. 由發起人將「社團成立申請登記表」，連同「組織章程」、「社團負責人資料表」、「幹部名單」、「年度社團活動計劃」均須請指導老師簽名方為有效，送學務處課指組審核呈請學務長核批。

2. 准許後開始籌備組織社團工作。

3. 社團成立一個月內要完成社團成立社員大會。

※舉辦成立社員大會應辦事項如次：

A. 決定召開社員大會之時間、地點、及主要討論事項。

B. 發起人至課指組領取「活動申請表」，詳細填寫申請表內各項，報請課指組組長列席指導。

C. 發出召開社員大會通知，將A項之各項通知各社員，邀請出席社員大會。